

# 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行政处罚情况的信息披露公告

([2018]01号)

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10]7号)的有关规定,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对山东保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鲁保监罚[2018]3号)予以披露。

2018年1月19日,山东保监局对山东分公司存在编制虚假财务资料、诱导保险代理人进行违背诚信义务活动的违规行为给予合计罚款11万元的行政处罚,对直接责任人时任山东分公司个险部经理韩川舟、时任长清支公司经理刘宁警告并分别罚款1万元。